

欧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欧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发的《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的通知》（财会〔2025〕32号，以下简称《企业准则解释第19号》）的相关要求变更会计政策。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是公司根据法律法规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的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属于公司自主变更会计政策的情形，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相关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和实施日期

财政部于2025年12月5日发布了《企业准则解释第19号》（财会〔2025〕32号），“关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补偿性资产的会计处理”、“关于处置原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时相关资本公积的会计处理”、“关于采用电子支付系统结算的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及相关披露”及“关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的披露”相关内容自2026年1月1日起施行。

根据上述规定，公司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自2026年1月1日起执行上述会计准则。

2. 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采用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3. 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要求执行。除前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而进行的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等产生重大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审计委员会意见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欧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